

新天绿色能源北戴河新区燃气电厂项目

电热 C 标段全厂热控设备安装工程询比采购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北戴河新区燃气电厂项目电热 C 标段全厂热控设备安装工程

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分包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新天绿色能源北戴河新区燃气电厂项目电热 C 标段全厂热控设备安装工程

1.2 采购人: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3 采购机构: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分包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 2 台 9F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2*480MW 等级）

1.6 成交分包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 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燃气轮机控制系统, 分散控制系统, 机组控制, 脱硝热工控制部分, 辅助车间控制系统及仪表, 全厂闭路电视及门禁系统, 热控电缆、桥架、接地, 取样仪表管, 分系统调试、整体调试配合等。详细范围见工程量清单。燃气轮机控制及其附属系统、余热锅炉本体及其附属系统、汽轮机本体及其附属系统、联合循环控制系统、厂级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暖通控制系统、管理信息系统、脱销系统、性能试验点相关工作、所有外围系统等热工控制系统施工及单体调试, 以及施工过程验收资料、竣工资料整理、移交等工作。

2.2 计划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16 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1 月 10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2.3 建设地点: 河北省秦皇岛北戴河新区

2.4 质量要求: 确保电力行优优质工程, 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2.5 安全目标: （1）不发生人身死亡与重伤事故; （2）不发生一般及以上的机械设备事故; （3）不发生一般及以上的火灾事故; （4）不发生危险化学品一般

及以上的泄漏事故；（5）不发生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包括建设区域及社会道路）；（6）不发生垮塌事故；（7）不发生因施工原因造成的一般及以上电网事故；（8）不发生由于工程建设原因引起的一般及以上突发公共事件；（9）项目基建施工期全程实现“双控”机制，从风险辨识入手，以风险管控为手段，把风险控制在隐患形成之前；通过隐患排查，把隐患消灭在事故发生之前。

3 分包商资格要求

3.1 分包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资质要求：分包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分包商须提供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分包商须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分包商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财务要求：分包商须提供 2023 年至 2025 年财务报表（主要包含：资产负债、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如 2025 年财务报表未出，可提供 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报表。

（3）业绩要求：分包商近 3 年（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至少具有 2×480MW（9F 级）及以上燃机机组或 600MW 及以上燃煤机组全厂热控设备安装工程合同业绩 1 份。分包商须提供能证明本次采购业绩要求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工程范围及关键技术参数等信息；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证明。

（4）信誉要求：分包商具有较好的信誉，无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等情况，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情况。

分包商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分包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5）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分包商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有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证书和 / 证书。项目经理近 3 年（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须至少具有 1 个与本次采购项目相同或者类似工程的项目经理工

作经历，分包商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证明文件，可以是合同或验收证明或用户盖章的证明材料（以上材料须体现工程名称、项目经理、竣工/投运时间及单位名称），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职务，在担任项目经理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并提供本单位近半年以来缴纳的社保证明。

（6）其他要求：无

3.2 分包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其他：无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 05 日 17 时 30 分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A）响应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分包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分包商在线进行操作。分包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分包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分包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5.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分包商。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分包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分包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价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8 其他

无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分包合同签约主体）

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昌黎县大蒲河镇印庄村

邮编：066311

联系人：李明远

电话：18843218311

电子邮箱：ZBB@sepco3.com

采购机构：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分包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2-1 号颐杰鸿泰大厦

邮编：266100

联系人：单家豪

电话：0532-87097064

电子邮箱：ZBB@sepco3.com

10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分包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电话：0532-87097036/87097064

电子邮箱：ZBB@sepco3.com

11 纪检监察机构

分包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532-87098431/87098441)提出投诉。

2026 年 10 月 30 日

